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9 年 7 月

1 概述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现位于佛山市南海区九江河清四村工业园，中心地理坐标为 112°58'03.5"E，22°51'10.8"N（地理位置详见图 1），占地面积 10800m²，总投资 3018 万元人民币，主要年产五金配件 10000 件、塑料制品 10000 件、五金家具 1500 套、办公家具 1500 套、不锈钢制品 10000 件、机场椅 800 套、机场柜台 800 套、公共标识 20000 件、灯箱 10000 只、礼堂椅 5000 套、电影座椅 7000 套、公共座椅 10000 套、可伸缩活动看台 2000 套，年产值 9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生产工艺包括开料、冲压、钻孔、焊接、打磨、抛光等机加工。

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计划在原有审批基础上实施扩建，扩建内容包括：增加 PU 座椅、座椅靠背、座椅坐垫的生产（主要为发泡加工），增加相关的生产设备（主要为发泡机等），将原有的仓库四改为发泡车间。扩建后，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仍为 10800m²，其中发泡车间占地面积为 3500m²；本次扩建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预计年产 PU 座椅 6 万张、座椅靠背 2 万张、座椅坐垫 2 万张，预计扩建部分年产值约 1000 万元。本次扩建主要增加 PU 座椅、座椅靠背、座椅坐垫产品生产，其他原有的产品产能、生产工艺、设备均不变。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本项目公众参与应以三次信息公开为主，分别为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 7 日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



图 1-1 地理位置图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委托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告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告内容见表 2-1 和表 2-2。

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的 7 日内”要求。公开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起在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的通知公告栏中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http://www.oshujian.com/huanpin/>），网络信息公开截图见图 2-1。本次网络信息公开通过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进行，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网络载体的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建设内容：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属于五金家具制造企业。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先后于2012年、2014年、2019年办理并通过环境影响评价申报、验收及申领排污许可证手续，分别取得相应的批文和排污许可证文件。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计划在原有审批基础上实施扩建，扩建内容包括：增加座椅靠垫的生产（主要为发泡加工），增加相关的生产设备（主要为发泡机等）。扩建后，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仍为10800平方米，其中发泡车间占地面积为3500平方米；本次扩建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预计年产座椅靠垫5万张，预计扩建部分年产值约1000万元。本次扩建主要增加座椅靠垫产品生产，其他原有的产品产能、生产工艺、设备均不变。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0757-86517686	邮编：528211	电子邮箱：sale@oshujian.com
传真：0757-86513332	通讯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2617号）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请点击下载后查看）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现场提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4日

表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表 2-2 公众意见表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建设内容：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属于五金家具制造企业。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先后于2012年、2014年、2019年办理并通过环境影响评价申报、验收及申领排污许可证手续，分别取得相应的批文和排污许可证文件。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计划在原有审批基础上实施扩建，扩建内容包括：增加座椅靠垫的生产（主要为发泡加工），增加相关的生产设备（主要为发泡机等）。扩建后，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仍为10800平方米，其中发泡车间占地面积为3500平方米；本次扩建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预计年产座椅靠垫5万张，预计扩建部分年产值约1000万元。本次扩建主要增加座椅靠垫产品生产，其他原有的产品产能、生产工艺、设备均不变。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0757-86517686, 邮编：528211

电子邮箱：sale@oshujian.com

传真：0757-86513332

通讯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2617号）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请点击下载后查看）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现场提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4日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及运营的相关人员的意见，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见表 3-1 及表 2-2，公示时限为 2019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共 10 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内容包括《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网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送审稿）-公示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联系电话：

0757-8651768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收件人：陈小姐	邮 编：528212
传真：0757-86513332	电子邮箱：sale@oshujian.com
收件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即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8 日

表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19年7月18日起在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的通知公告栏中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http://www.oshujian.com/2019/0718/944.html>),网络信息公开截图见图3-1。本次网络信息公开通过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进行,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网络载体的要求;公示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共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对公示时间的要求。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作者：澳舒健家具 日期：2019-07-18 11:18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网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送审稿）-公示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联系电话：0757-8651768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收件人：陈小姐 邮 编：528212

传真：0757-86513332 电子邮箱：sale@oshujian.com

收件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四村工业园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即自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0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开截图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建设单位于在（2019年7月22日及29日在珠江时报上2次刊登了公示信息，公示情况见图3-2~3。珠江时报发行范围包括佛山市各区，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且在公示期间刊登2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警队的“磨刀石” 学员的“大家长”

南海公安分局战训办教官组长马文广带出南海战训大队首批教官,累计培训学员超万人次



■马文广在指导学员射击。



■马文广指导学员射击。



南海公安铁军风采

穿着帅气的教官训练服,戴着墨镜,在外人看来,南海公安分局战训办教官组长马文广非常“有型”,在了解了他的个人经历后,才知道,他更“有料”“有智”,是南海警队的一块“磨刀石”。

19年前,马文广从一名运动员变成南海特警的一员,自此走上了教头的历练之路,从特警队伍中的“小教头”变成今日分局战训大队的“总教头”。他带出了战训大队的第一批教官,至今仍经常开展教官培训,是“教官的教官”。

自成为专职教官以来,他共培训学员超10000人次,“桃李”满南海警队,获佛山市公安局与南海分局嘉奖多次11次。

文/珠江时报记者 杨慧
实习生 梁家波
通讯员 王伟业
图/珠江时报记者 方智恒
实习生 廖明聚

一心从警

从“神射手”转型为警队教官

回想21年的征战生涯,马文广的履历十分丰富。那年,刚刚加入省射击队的他代表佛山出征广东省第十届运动会,为佛山夺得射击项目首金,并因此荣获佛山市优秀运动员称号。

是的,在从警之前,马文广曾是一名射击队员,初出茅庐便大显身手,可谓前途一片光明。但对他来说,加入警队却是一场美丽的意外,“我从小学习射击,就是为了当警。”

2000年,马文广毅然加入南海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特警

中队。在特警中队,他一路摸爬滚打当上了班长。由于射击技能突出,向他求教的人越来越多,他渐渐成为中队里的“小教头”。2004年,他还考取了广东省教官资格证,长期在特警队伍内兼任教官,开展狙击手培训、民警枪支培训等警务技能训练。

“巡特警大队一半以上的教官都是我带的出来。”马文广自豪地说,南海许多专职教官都要喊他一声“师傅”。2006年10月,战训大队成立,从巡特警大队抽调一批本领过硬的

民警当教官,为全区警队人员提供技能“再回炉”的机会。就像细胞分裂的过程,一批由马文广培养出来的后备教官,这批教官传承并创新马文广的技能与本领,再教授给更多民警。

其实那时候马文广也有成为战训大队教官的可能,但是在特警中队,领导挽留,他又留了下来。后来他借调到刑警大队,治安大队等警种,直到2015年,才调入战训大队,成为一名专职教官,教授擒拿格斗、枪械使用与查缉战术等警务技能。

定制教学

让学员带配枪参加培训

“我和马教官认识很久了,之前是并肩作战的战友,这次他成了我的老师。”7月初,南海公安分局小南海派出所警队中队长梁海潮来到南海公安分局战训基地报到,成为第195期学员之一,他由此看到了训练场上的不一样的马文广。

战训基地实行半军事化管理,马文广根据上级制定的教学大纲,结合基层民警的实际需求,定制“定制化”教学计划,包括体能训练、心理课程、反暴训练等理论、实战训练。

作为战训基地的“总教头”,马文广主要负责警务技能教学,他的教学方法就是理论结合实际,注重“知行合一”,学员每学一个新动作,我会让他们实操,通过压力练习认识到

重要性。”

以出枪训练为例,在理论培训后,学员还需进行“对照实练”,学员分成两组,一组多次从3米、5米、7米、10米处开始移动,模拟实战,另一组练习快速出枪,通过对照练习摸索最佳的出枪距离。

学员带配枪参加培训,是马文广基于教学大纲制定中的一个“自选动作”。“基层民警出枪率低,有的人枪上十几年没有响过,可能枪支零件会出现问题,只有经过实弹测试才能确定能不能正常使用。”马文广说,带配枪参加培训,学员可以带枪给配枪做一次“体检”,有问题就及时检修维护枪支。

“培训后才知道,这对我们来说真的非常有必要,不使用

真的不知道有没有故障,而且不同警种使用的配枪不一样,能在训练中熟悉自己的枪支,再好不过了。”梁海潮说。

日常训练中意外多,即便是教官,受伤也是家常便饭。今年5月,在一次模拟对抗训练中,马文广充当靶子,但因学员在使用模拟暴震时破了他的脚腕,马文广没有吭声,仍继续着开展训练,“只能等到教学结束后再处理,不然课程怎么进行下去。”

至今,马文广脚腕上的伤口仍未痊愈。“我们受的伤都是在可控范围内的小伤,带着他们训练很累,他们在实际工作中受受伤的机会就会相对减少。”马文广说。

亦师亦友

无微不至的战训基地“大家长”

“以前我们没有固定基地,现在有了稳定的‘家’,马哥也变成了大家长。”今年5月,南海公安分局战训基地正式启用,战训办团队和学员队伍之间的关系变得更加融洽,马文广自然而然地承担起基地“大家长”的角色。

合理安排课表,营养和美味都跟上;夏天来了,还得提醒学员防暑降温给大家降火;户外教习多,开展户外训练时要准备点好饮水……训练期间,百余名学员吃住都在战训基地,马文广关心的事可不只是教学,还有学员的生活。

马文广还会带着教官队伍加入学员活动中,拉近与学员的距离,比如最近战训基地内流行的舞蹈飞盘运动就是他带起来的,教育与学员组队PK,好不热闹。

在南海泉看来,马文广亦师亦友,“工作上有问题,我们会积极探讨。教学之外,他很开朗,兴趣广泛,还是出了名爱车机的车男。”

在朝夕相处的同事遇到困难时,马文广更是第一时间出面解决。6月底,战训基地的厨工在工作中不慎受伤,马文广得知消息后立即赶到现场急救处理,还送医就医,跑上跑下办理挂号、住院等手续。

“马哥不仅仅是我工作上的老师,更是我的人生导师。”南海公安分局战训办教官沈志秋是马文广的得力助手,因为一段特殊的共同经历,让他变得更加敬佩和尊重马文广。

2016年9月,沈志秋因母亲患病辞掉工作,马文广立即帮他解决工作上的事,让他安心照顾母亲身后事。对他来说,母亲离世的那段时光是黑色的,马文广经常找他谈心,还以自己的经历开解他,帮助他尽快走出阴霾,后来他才知道,马文广的父亲已于半年前去世。

“母亲去世后,马哥联系我,我也不要帮忙联系医院,说他有经验,我当时只是婉拒,后来才反应过来‘有经验’的深意。”沈志秋说,当马文广回忆起去世的父亲时,眼角都湿了,马哥就像大哥一样支持我,我感受到他的力量,这无形中鼓舞了我。”

女子遇“假警察”诈骗 民警连劝5小时止损

珠江时报讯(记者杨慧 通讯员温清)近日,家住桂城的一女子接到了一个自称“公安民警”的诈骗电话,南海公安民警连续劝导5小时,成功阻止诈骗案件发生。

当天,一名事主报警求助,称其妹妹贺女士(化名)接到一个自称是公安局民警的电话,而后贺女士拿出银行卡给了对方,事主担心妹妹上当,于是报警。接报后,南海公安分局指挥中心立即指令桂城派出所出警处置。石东社区民警杜志清接到指令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核查,表明身份后,却遭到贺女士的拒绝。面对民警的询问,贺女士否认了电话中有自称警察的人与其联系。在交谈中,贺女士虽然表现得淡定,却不断地看手机上的时间。因担心贺女士上当受骗,民警遂将其带回到派出所进一步劝导。

民警耐心告诉贺女士遇到的情况是冒充“公检法”诈骗的经典手法,并仔细分析了骗子的伎俩。在详细解释和进行深入的防范宣传后,贺女士终于察觉到了自己的被骗情况,贺女士终于察觉到了自己的被骗情况,贺女士终于察觉到了自己的被骗情况。

识破骗局的贺女士也流下了眼泪,向民警连连道谢,“谢谢你们没有放弃我。”此时,南海民警接到该报警电话已经过去了5个小时。

南海普法·伴您同行

生活法

“扫黑除恶”—— 扫除行业乱象 营造平安环境

■案情回顾

2018年,根据群众举报,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处了某化妆品公司利用网络传销模式进行传销活动,涉及违法金额达94万余元,罚款94万余元。该公司经营化妆品、保健品等销售业务,于2016年6月委托他人建设网络商城,通过设置购买商品达到一定金额作为条件,组织消费者以购买商品的方式获得成为“分销商”及发展其他人员成为下线“分销商”的数量作为奖励,形成层级并按层级返利。在短短5个月内,吸引了2万余人加入网络传销组织,发展“分销商”2000余人,共有3000余人通过他人推荐加入会员,共获利违法金额达94万余元,其“入门费”“缴入门费”等传销行为被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予以查处。

■部门说法

南海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围绕“打、防、管、建”持久发力,强化行业治理,开展一系列行业整治专项行动,行业整治进一步深化,一批行业乱象得到有效治理,最大限度地挤压了黑恶势力滋生空间,防止以乱养乱、以乱养乱,为全区人民群众营造了更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相关链接

7月22日至8月4日,逢周六、日,南海区普法办、南海区司法局联合举办“扫黑除恶”普法宣传,南海南海普法办、南海区司法局联合举办“扫黑除恶”普法宣传,南海南海普法办、南海区司法局联合举办“扫黑除恶”普法宣传。

整理/珠江时报记者 吕卓华



佛山市南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物品认领公告

我局大沥城市管理执法过程中依法先行登记保存,扣押一批物品,已告知涉嫌违法行为人(当事人)依法接受处理,但有当事人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处理,现我局对上述物品发出认领公告,请上述物品所有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日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物品的先行登记保存、扣押文书到我局认领及处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广佛新城行政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7-8118356)。逾期无人认领的,我局将依法对上述涉案物品按照无主物依法予以处理。

特此公告。

附件:物品清单(详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站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通知公告栏 网址: http://www.nanhai.gov.cn/cms/html/71104/2019/20190719102859467288657205/20190719103223388657205_1.html)

佛山市南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年7月22日

佛山市南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物品认领公告

我局大沥城市管理执法过程中依法先行登记保存,扣押一批物品,已告知涉嫌违法行为人(当事人)依法接受处理,但有当事人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处理,现我局对上述物品发出认领公告,请上述物品所有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日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物品的先行登记保存、扣押文书到我局认领及处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广佛新城行政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7-8118356)。逾期无人认领的,我局将依法对上述涉案物品按照无主物依法予以处理。

特此公告。

附件:物品清单(详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站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通知公告栏 网址: http://www.nanhai.gov.cn/cms/html/71104/2019/20190719102859467288657205/20190719103223388657205_1.html)

佛山市南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年7月22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aoshujian.com/2019/07/18/944.html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南四村工业园;联系电话:0757-86517686)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意见

征求意见稿的公众意见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公众可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凡公众持有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请填写好表格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收件人:陈小姐 邮编:528212 电话:0757-98513332 电子邮箱:saale@aozhujian.com 收件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南四村工业园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即自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

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图 3-2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7月22日珠江时报 05 版)



图 3-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7 月 29 日珠江时报 06 版）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在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点（如璜矾社区、河清社区、上西社区）等地，选取村委会、公告栏等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了相关信息，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现场见图3-4。



璜矾社区

河清社区

上西社区

图 3-4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建设单位将《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放于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以备公众查阅。

公示期内，无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年7月18日~2019年7月31日），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质疑或反对性意见，无需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两次公示的有效期内，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6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进行了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佛山市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 年 8 月 1 日